

# 韶关市武江区统计局

---

## 武江区统计局 2022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 年度报告

2022 年，区统计局紧紧围绕我区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要求，深入开展依法行政工作，推进依法统计，法治建设工作取得明显成效。现将我局 2022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 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区统计局把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统计部门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10月16日组织全体干部职工集中收听收看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迅速掀起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的热潮，在11月通过党组（扩大）会议、党员大会等形式学习，同时组织干部通过广东干部网络学院、国家统计局在线网络学习平台开展专题学习，参加线上答题等活动，进一步增强干部职工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的自觉性、主动性和坚定性。

### 二、聚焦学习宣传研究阐释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

（一）持续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3月25日，局党组集中学习传达《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有关精神。我局党组把《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2022年度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计划，7月20日局党组中心组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的讲话，明确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十一个要求。通过学好用好《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准确把握法治政府建设在全面依法治国中的战略地位，坚决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有关决策部署和上级统计部门的要求上来，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增强依法统计、依法治统的自觉性和主动性。

（二）落实“关键少数”，推动领导和干部学法用法。我局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的要求，持续推动领导干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和中央重大统计改革文件精神，推动全区统计战线再学习、再贯彻、再落实。除了组织全局学习外，分别于4月和6月提请区政府常务会、区委常委会开展《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意见》精神的传达学习。在8月全区统计造假不收手不收敛问题专项纠治工作推进会上再次传达学习了《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意见》和《国家统计局关于河北省、河南省、贵州省有关地区统计违法案件的通报》；11月4日区政府十届第19次常务会议传达学习《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重要文件汇编》及研究我区贯彻落实意见。建立“八五”普法责任清单和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再次明确学习要求。

（三）加强统计法治宣传教育，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一

是举办法治专题讲座。2月22日联合区委组织部举办2022年统计法律法规培训暨《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意见》专题培训班，重点讲解了《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意见》的总体要求和主要任务。结合统计工作实际，详细解读了着力提升统计督察效能、持续加大统计执法力度、依法独立履行监测评价职能、加强对推动高质量发展情况的统计监督、建立健全统计监督协同配合机制等五个方面的内容；8月1日在公务员初任培训班上开展“统计法律法规与《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意见》”专题培训。二是利用各种普法契机宣传《统计法》。5月13日，在武江区西桥公园设立专门普法摊位，大力开展统计法治宣传活动，近距离地宣传统计法律法规，营造全社会依法统计的良好氛围；9月26日，配合韶关市统计局、韶关调查队在武江乡村振兴培训实践中心第十三届“中国统计开放日”活动中进行统计法相关知识宣传。通过普法宣传，使广大市民对《统计法》及统计工作有更进一步的了解，增强了群众统计法治意识，对统计法律法规的贯彻落实起到积极作用。

### 三、加强对法治建设的组织领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要求

区统计局主要负责人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深刻领会法治建设的总体战略部署。一是把

法治建设工作列入党组班子重要工作议事日程及时研究，从加强法制宣传教育、加大统计执法检查力度、坚持依法统计等方面，对统计部门法治建设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切实发挥党组在推进单位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二是加强法制队伍人才建设，落实执法责任、严格执法程序，规范统计执法行为。三是建立工作规范化制度，加强对干部职工的监督管理，督促工作人员依法行政。四是深化学法用法教育，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提高统计干部依法行政能力。

#### **四、聚焦深入推进依法行政、贯彻《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加快法治政府建设**

（一）依法规范政府职能履行，健全政府守信践诺机制等情况。我局配合做好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工作，涉及依申请服务和公共服务事项共 8 项，其中行政奖励事项 7 项，公共服务事项 1 项，均已入驻区政务服务大厅，可通过网上办事大厅进行办理。同时我局严格落实上级部门统筹确认的标准化要素，确保已纳入实施的政务服务事项与上级部门统一标准。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意见》（国发〔2019〕5 号，以下简称《意见》）等相关部署要求，在区委、区政府大力指导支持下，不断健全工作机制，细化目标任务，创新监管方式，规范抽查流程，扎实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持续实现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常态化。

(二) 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建立健全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我局认真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做好执法全过程记录、重视重大执法决定事前审核。根据省市统计执法工作要求，编制并公开《统计执法检查工作流程图》以及法律文书样本等。利用“广东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公示具体相关内容，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在统计执法检查和统计数据质量核查过程中，对执法检查和核查活动进行全过程记录。如发现有违法行为的企业，要认真调查取证，弄清楚违法事实。在作出行政处罚前，要经过认真研究讨论并提出处罚建议，慎重作出处罚行为，如有重大执法决定，必须向上级报告并经过法制审核，不随意作出执法决定。

(三) 完善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机制，严格执行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制度。我局严格执行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制度，强化执法人员依法行政意识，把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作为统计法制教育的重要内容，在开展统计执法检查、统计数据质量核查期间组织工作人员集中学习，要求明确工作职责、工作程序。一是认真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结合权责清单和上级有关统计执法的相关规定，对本单位本股室的行政执法事项进行认真梳理，根据省市统计执法工作要求，编制并公开《统计执法检查工作流程图》以及检查阶段、办案阶段的法律文书样本等。二是做好执法全过程记录。在统计执法检查和统计数据质量核查过程中，要求工作人员通过录音、拍照和填写调查笔录

的方式，对执法检查和核查活动进行全过程记录。同时收集好被查单位报表、台账、原始记录和凭证、会计资料等相关检查（核查）资料。**三是**重视重大执法决定事前审核。要求执法人员在检查过程中，如发现有违法行为的企业，要认真调查取证，弄清楚违法事实。在作出行政处罚前，要经过认真研究讨论并提出处罚建议，慎重作出处罚行为，如有重大执法决定，必须向上级报告并经过法制审核，不随意作出执法决定。

**（四）**持续加大统计执法力度。**一是**提升统计执法人员能力。参加 2022 年武江区行政执法人员培训班，开展本局统计执法业务培训，选派符合条件的一名公务员报名国家统计执法考试；**二是**制定了《武江区统计局关于入库退库专项检查的工作方案》，并于 7 月 30 日完成对 164 个入库退库企业（项目）进行自查；**三是**制定了《2022 年度武江区统计执法检查工作方案》，并于 9 月 23 日完成对 15 个企业（项目）的执法检查工作。对抽查的 15 家企业进行执法检查，其中两个企业进行入库退库专项检查。通过“一听、二看、三核对”的方法，实地查阅企业原始记录、财务资料、统计凭证及其他相关证明资料，对照网报平台上报数据，重点核实统计报表数据的真实性，检查企业是否规范设置原始记录、统计台账，是否虚报、瞒报统计数据，力求统计数据能全面客观反映企业的真实情况。检查未发现统计违法行为。**四是**配合市统计局、市市场监管局对我区企业开展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工作，督促检查

对象依法设置统计台账、原始记录和凭证，夯实统计基层基础工作。

（五）多措并举，全力推进统计监督职能落实。一是大力推进统计造假不收手不收敛问题专项整治工作。于8月9日成立以区长黄艺坤为组长的武江区统计造假不收手不收敛问题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并经区政府同意8月11日印发《武江区统计造假不收手不收敛问题专项整治实施方案》，8月18日再次召开全区统计造假不收手不收敛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推进会，及时部署落实专项整治工作，确保专项整治各项工作任务落地落实落到位。二是建立统计监督协同配合机制。积极与区巡察办沟通，在今年我区开展十届区委第一轮巡察工作中，首次将统计监督纳入巡察内容，通过建立巡前通报机制和工作协同机制为巡察工作精准发力提供参考，提高巡察监督的针对性，实现信息高效沟通。为我区积极构建统计监督协同配合机制开创了新局面。

## 五、学习宣传贯彻新施行、新修订法律法规

4月20日，武江局全体干部职工参加省统计局组织召开的新《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培训辅导视频会议。重点从行政处罚的实施机关、行政处罚的管辖和适用、行政处罚的决定、行政处罚的执行及法律责任等方面进行了全面学习。通过学习，全体干部职工对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的内容有了更深刻的认识，对新法的基本精神有了更深入的了

解，进一步增强了对行政处罚案件法律适用问题的理解把握，为确保执法队伍依法行政提供了有力保障。组织学习《统计严重失信企业信用管理办法》和《广东省统计条例》，全面夯实基层基础，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不断提升全区统计工作科学化、规范化、法治化水平。

## 六、存在的问题及下一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主要安排

我区统计法治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是还存在工作短板，一是统计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较以往有较大创新，但宣传教育的力度还有待加强，普法形式需要多样化。二是执法队伍建设有待加强。我局共有3名业务骨干获得统计执法证，人员力量仍然单薄，执法能力水平还有待提升，需要继续加强执法人员培训、指导和实践，提升整体执法能力。三是执法硬件设备上还需进一步完善。

下一步，我局将按照区委区政府和市统计局的工作部署，不断加大统计法治宣传教育力度，着力提升依法行政水平，进一步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

(一) 抓常态学习，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统计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做好统计重要文件的学习传达，按要求实现学习全覆盖。

(二) 进一步加强执法骨干队伍建设。根据省市统一安排，选派公务员参加统计执法培训，力争考取统计执法证，强化我

局人员配备。

(三) 持续加大统计普法宣传力度。依托“中国统计开放日”、“12•4”国家宪法日、“12•8”统计法颁布日等重要节点，集中开展多种形式的统计法治宣传活动。结合实际，对各级统计机构工作人员、企业、事业单位负责人及统计人员宣讲统计法律法规，不断扩大《统计法》的普及面。

韶关市武江区统计局

2022年11月18日